



日本国会众议员古屋圭司不顾中方强烈反对多次窜台,同“台独”分裂势力勾连 中方决定对古屋圭司采取反制措施

新华社电 外交部30日公布关于对日本国会众议员古屋圭司采取反制措施的决定。内容如下:

日本国会众议员古屋圭司不顾中方强烈反对多次窜台,同“台独”分裂势力勾连,严重违背一个中国原则和中日四个政治文件精神,粗暴干涉中国内政,严重损害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第三条、第四条、第六条、第九条、第十五条之规定,中方决定对古屋圭司采取以下反制措施:

- 一、冻结其在我国境内的动产、不动产和其他各类财产;
- 二、禁止我国境内的组织、个人与其进行有关交易、合作等活动;
- 三、对其不予签发签证、不准入境(包括香港、澳门)。

本决定自2026年3月30日起施行。

另讯 就外交部30日公布关于对日本国会众议员古屋圭司采取反制措施的决定,外交部发言人毛宁当日在例行记者会上答问时表示,台湾问题是中国的核心利益中的核心,是不可逾越的红线。中方已就古屋圭司窜访中国台湾地区向日方提出严正交涉。

毛宁说,在日本领导人发表涉台谬论后,中方多次阐明严正立场,但古屋圭司仍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执意同“台独”分裂势力持续勾连滋事,严重干涉中国内政,严重侵害中方主权和核心利益。针对古屋圭司的恶劣行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中方发布外交部令,公布反制措施,对其加以惩戒,以儆效尤。中方还将视情对其采取其他一切必要的惩治措施。(新华)

新闻链接

古屋圭司:高市早苗心腹,多次参拜靖国神社

古屋圭司,男,1952年11月1日生,日本籍。公开报道显示,古屋圭司在担任“日华议员恳谈会”会长后,至少从2018年起就已多次率团窜访台湾。去年10月9日至10日,他率日本国会议员祝贺团窜台参加“双十节”活动。

“日华议员恳谈会”是在中日恢复邦交后,一批日本议员为了维持与台湾相关人员的联系,于1973年建立的一个组织。

此外,古屋圭司被视为首相高市早苗的核心幕僚之一。2025年10月,

日本自民党在临时总务会上决定党内高层人事安排,古屋圭司出任选举对策委员长,负责选举战略事务。

梳理公开报道,古屋圭司还曾多次参拜供奉着14名甲级战犯的靖国神社:2013年8月、2014年10月,其在担任国家公安委员会委员长及众议员期间均曾前往参拜;2023年8月及2025年10月,其再次参与相关参拜活动。

长期以来,日本部分政客坚持参拜靖国神社,遭到日本国内众多爱好和平人士和国际社会的强烈反对。

(央视)

国航客机抵达平壤 中朝间客运航班恢复运营



3月30日,从北京飞往朝鲜首都平壤的国航客机抵达平壤顺安国际机场。(新华社发)

新华社电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一架从北京飞往朝鲜首都平壤的客机30日上午抵达平壤顺安国际机场,标志着国航中朝间客运航班正式恢复运营。

中国驻朝鲜大使王亚军等使馆外交官到机场迎接搭乘该航班赴朝的旅客。

王亚军对乘坐复航航班抵朝的旅客表示,此次国航航线复航是中朝航空运输合作的一项重要事件,将架

起两国进一步增进友好往来、民心相通的桥梁,为促进中朝人员流动、经贸合作与人文交流注入新动能。

王亚军说,至此,中朝之间公路、铁路、航空已实现全面复通。

一名旅客表示,对乘坐该航班感到十分荣幸和高兴,航班全程飞行平稳舒适、体验完美,相信这条航线的复航将为中朝人员往来带来更多选择和便利,为促进中朝关系发展发挥积极作用。(王超 王天僚)

AI提供的信息不靠谱 开发者要担责吗

近年来,生成式人工智能在人们生活中的应用越来越广。然而,在提供便利的同时,生成式人工智能也经常出现答非所问、信息不准确等“AI幻觉”现象,给用户带来困扰。

开发者需要为人工智能提供的信息准确性担责吗?近期,杭州互联网法院审结了一起生成式人工智能模型提供不准确信息引发的侵权纠纷案。

AI提供不实信息有没有责任

2025年6月,本案原告梁先生在互联网上检索院校信息时,找到一款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程序。他通过输入提示词的方式,询问了云南一所职业院校的相关情况。随后,这款由本案被告公司研发、基于自研大语言模型的应用程序提供了相关信息。

但梁先生经过多方查询发现,这款应用程序提供的部分信息有误,随即在对话中对人工智能进行了纠正和指责。但生成式人工智能坚称信息无误,并生成了对该争议问题的解决方案——若生成内容有误,将向梁先生提供10万元赔偿,并建议他到杭州互联网法院起诉。

2025年7月25日,梁先生以生成式人工智能生成不准确信息具有误导性,且其承诺赔偿10万元为由,将这家人工智能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该公司对其进行一定金额的赔偿。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人工智能不具有民事主体资格,不能作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意思表示。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提供者应履行服务功能的显著提示说明

义务,采取有效提示措施,使公众认知人工智能的功能局限,起到警示提醒效果。

具体到本案,法院认为,该人工智能公司已充分履行了服务功能的显著提示说明义务和生成内容可靠性的基本保障义务,案涉行为不存在过错,亦未构成对原告权益的损害,依法应认定不构成侵权。因此,法院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判决后,原、被告双方均未上诉。

如何界定开发者是否有过错

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普及,越来越多的人注意到“AI幻觉”问题及其不良影响。社交平台上,可以看到不少相关吐槽——有人依据人工智能投资理财造成亏损,有人借助AI问诊结果反而延误疾病治疗。

各种争议纠纷背后,潜藏着一个共性问题:被生成式人工智能误导,能否追究侵权责任?

“这一判例从法律法规、人工智能技术原理、产业发展现状等方面进行了相对全面的考量,在法律层面给出初步结论,较有现实指导意义。”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薛军说。

法律界人士普遍认为,这一判决在主体资格、归责原则等方面给出了相对明确的意见,例如,判决认定人工智能不具有民事主体资格;生成式人工智能以对话方式提供的信息,应被视作服务而非产品,因此适用过错责任原则。

杭州互联网法院跨境贸易法庭庭长肖芑认为,AI生成的不准确信息本身并不构成侵权,需要探究的是提供服务的开发者是否存在过错。

那么,如何界定开发者是否有过错?肖芑进一步解释,基于当前生成式人工智能几乎不可避免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信息偏差,就需要探究比如开发者是否使用了当前行业内通行并被证明有效的措施,来提升技术可靠性,降低错误发生的概率,由此证明是否存在过错。

“经过调查,本案中的开发者确实采用了可行的技术手段,力求降低错误发生。”肖芑说。

记者调查发现,本案中这款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程序,已经针对信息可能存在的准确性,在页面醒目位置对用户进行提示:“内容仅供参考,请仔细甄别。”法院认为,这也证明了开发者尽到了提醒告知义务。(新华社 吴帅帅)

清算公告

泉州市丰泽区维扬国术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505035729881223,现依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有关规定,拟向泉州市丰泽区民政局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小组,与本单位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45日内向我单位申报债权债务,逾期法律后果自负。联系人:李景庭,电话:15859770313,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乌洲村292号一楼店面。特此公告。

泉州市丰泽区维扬国术馆清算小组
2026年3月31日